**2020年毕业生医药费报销须知**

一、2020年毕业生公费医疗截止时间：2020年6月27日。

二、报销类别

（一）门、急诊费用

1、**门诊诊断证明或急诊诊断证明（需就诊医院盖章）**，急诊只报首诊医院连续三天的费用；

2、医事服务费；

3、检查费、化验费、治疗费发票（就诊医院盖章）需附明细；

4、药费发票（就诊医院盖章）需附底方；

5、另附一张白纸写明：学生姓名、学号、身份证号、所在学院、联系电话、学校用的北京银行卡号(必须是本人的)，若北京银行卡丢失补办新卡，请注明新卡号。

（二）住院费用

1、出院诊断证明；

2、住院汇总清单（需有住院医院章）；

3、住院费发票(需有住院医院章)；

4、外伤需学生所在学院出具外伤说明，并盖章；

5、另附一张白纸写明：学生姓名、学号、身份证号、所在学院、联系电话、学校用的北京银行卡号(必须是本人的)，若北京银行卡丢失补办新卡，请注明新卡号。

三、报销时间：各学院7月5日前统一收集2020年5月底-6月27日之间发生上述报销单据，单据集齐后可以在毕业生医药费报销微信群中预约各学院报销时间。

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公费医疗管理办公室

 2020.06.19